

# 习近平在哈萨克斯坦媒体发表署名文章

新华社北京9月13日电 9月13日,在应托卡耶夫总统邀请对哈萨克斯坦共和国进行国事访问前夕,国家主席习近平在《哈萨克斯坦真理报》发表题为《推动中哈关系在继往开来中实现更大发展》的署名文章。文章全文如下:

## 推动中哈关系在继往开来中实现更大发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习近平

在这美丽的金秋时节,应托卡耶夫总统邀请,我即将对友好的哈萨克斯坦进行国事访问。这是我时隔5年再次访哈,也是第四次踏上这片美丽的土地。哈萨克斯坦有广袤辽阔的草原、壮美巍峨的山河、热情好客的人民,我对这次访问充满期待。

中国和哈萨克斯坦是山水相连、唇齿相依的好邻居、好朋友、好伙伴,两国人民有着数十年的友好交往史,共同谱写了古丝绸之路贯通东西的壮美诗篇。中国唐代高僧玄奘、明代外交家陈诚等都曾经到访哈萨克斯坦,“东方亚里士多德”阿里·法拉比、“诗圣”阿拜·库南巴耶夫等哈萨克斯坦历史文化名人在中国也为众人知晓,他们的故事至今在两国民间广为传颂。

今年是中哈建交30周年。三十载风雨兼程,三十载携手同行。两国交往日益密切,合作驰而不息,共同走出了一条不平凡的发展道路。

——30年来,中哈关系阔步向前,实现了从睦邻友好到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再到永久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的持续推进,树立了独一无二的双边关系定位,打造了相互尊重、睦邻友好、同舟共济、互利共赢的新型国家关系。双方始终在涉及国家主权、安全、领土完整等核心问题上坚定相互支持,始终尊重彼此自主选择符合本国国情的发展道路,始终择取符合两国国家发展和民族振兴事业不断取得进步。两国是彼此信赖的朋友和相互倚重的伙伴,两国人民永远并肩站在了一起。

——30年来,中哈合作成就斐然。中国近年来一直稳居哈萨克斯坦最主要贸易伙伴和投资伙伴地位。去年,双方克服新冠肺炎疫情不利影响,双边贸易额重返250亿美元大关,共同为世界经济复苏注入动力。中哈率先开展产能和投资合作,形成涵盖52个项目、总金额逾212亿美元的项目清单,已建成的札纳塔斯100兆瓦风电、江淮汽车生产线、奇瑞特种车厂现代化改造等大型战略项目,为哈萨克斯坦社会发展提供强大助力,实实在在造福了两国人民。

——30年来,中哈联通畅通达四

方。两国已成功搭建涵盖公路、铁路、航空、油气管道的全方位、立体化联通网络,正在致力于打造横贯欧亚、便捷高效的陆海多式联运“大动脉”。中哈全部5对公路口岸、2对铁路口岸均已恢复货运正常运行,双方正就增设铁路口岸事宜保持密切沟通。中哈连云港物流合作基地为哈萨克斯坦产品提供了从太平洋扬帆起航的出海口。途经哈萨克斯坦的中欧班列驰骋不息,并不断实现路径多元化,为保障全球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作出重要贡献。

——30年来,中哈友好深入人心。哈萨克斯坦建有5所孔子学院,中国4所高校设立了哈萨克斯坦研究中心,2所院校开设了哈萨克语专业,中国音乐家冼星海同哈萨克斯坦音乐家拜卡达莫夫的感人故事被搬上荧幕,哈萨克斯坦眼科专家卡拉拉别科夫24年如一日在中国黑龙江大庆眼科医院接诊近20万名中国眼疾患者。中哈即将实现互设文化中心,哈萨克斯坦将建成传统医学中心和鲁班工坊,两国人文合作步子越迈越大,人民友好基础越来越牢。

中哈关系历经风雨考验和岁月积淀,早已坚如磐石。我们要珍惜这来之不易的成果,踔厉奋发,不断将两国友好事业传承和发扬下去。我此访期间同托卡耶夫总统就更好发展中哈永久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作出重要共识,就携手推进中哈关系作出部署和规划。

第一,我们要持续发展睦邻友好。高度政治互信是两国关系行稳致远的基础。中方愿同哈方从战略高度和长远角度对双边关系进行顶层设计,保持高层密切交往,加强政府、立法机构、政党、地方各层级交流合作,发挥总理定期会晤机制、中哈合作委员会及各分委会作用,继续在涉及彼此核心利益和重大关切问题上相互给予坚定支持,不断夯实中哈关系政治基础。

第二,我们要不断深化互利合作。明年是我2013年在哈萨克斯坦社会发展提供强大助力,实实在在造福了两国人民。

脱贫攻坚的每个重要节点和重大关头,习近平总书记都亲自挂帅、亲自出征、亲自督战,召开7次脱贫攻坚座谈会,多次主持召开会议研究部署脱贫攻坚工作。在习近平总书记的部署下,全国22个省市区向党中央立下“军令状”,形成省市县乡“五级书记抓扶贫”的工作格局;25万多个驻村工作队,300多万名县级以上单位派出的驻村干部,做到户户有责任,村村有帮扶队。

实施东西部扶贫协作,东部9个省、14个市结对帮扶中西部14个省区市,全国支援西藏和新疆,东部343个经济较发达县市区与中西部573个贫困县开展携手奔小康行动;党和国家集中力量解决困难群众基本民生需求,优先保障脱贫攻坚资金投入;2012年到2020年,各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累计投入1.6万亿元,扶贫再贷款累计发放6688亿元。

“我国脱贫攻坚取得了全面胜利,现行标准下9899万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832个贫困县全部摘帽,12.8万个贫困村全部出列,区域性整体贫困得到解决,完成了消除绝对贫困的艰巨任务,创造了又一个彪炳史册的人间奇迹!”

2021年2月25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脱贫攻坚总结表彰大会上向全世界宣告中国举世瞩目的减贫成就。

“脱贫攻坚,精准是要义”

刚过去的暑假,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花垣县十八洞村村民杨正邦每天都很忙。

“土地沃壤,稼穡备植,林树蔚郁,花果滋茂,多出善马。”这是1300多年前中国唐代玄奘法师笔下描绘的撒马尔罕富饶美景。在这喜迎丰收的仲秋之月,应米尔济约耶夫总统的邀请,我即将再次来到撒马尔罕这座美丽的城市,同米尔济约耶夫总统共商中乌合作大计,并出席上海合作组织撒马尔罕峰会。

中国和乌兹别克斯坦都是文明古国,伟大的丝绸之路见证了两国人民两千多年的友好交往。中国西汉张骞、唐代玄奘、明代陈诚都到访过乌兹别克斯坦,在塔什干、撒马尔罕、纳沃伊等名城留下了来自东方的足迹。祖籍布哈拉的政治家赛典赤·赡思丁曾担任中国元代时期云南行省平章政事,出生于撒马尔罕的天文历法学家儒僧曾于14世纪中期在南京参与修建天文台。他们是中乌友好的开拓者和先行者,他们的故事至今在两国民间传颂。

乌兹别克斯坦是中亚大国和地缘中心。独立31年来,乌兹别克斯坦国家建设和民族振兴事业取得丰硕成果。特别是近年来,在米尔济约耶夫总统领导下,乌兹别克斯坦人民开启了建设“新乌兹别克斯坦”新征程,各领域改革驶入快车道,国家面貌焕然一新,人民生活蒸蒸日上,国际地位显著提升。作为友好邻邦和全面战略合作伙伴,我们对此感到由衷高兴。

今年是中乌建交30周年。30年来,中乌关系的大树愈发根深蒂固、枝繁叶茂。两国始终相互尊重、睦邻友好、同舟共济、互利共赢,各领域合作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果。

——我们是彼此交心的好朋友。2016年以来,我同米尔济约耶夫总统保持密切交往,通过会晤、通话、互致信函等方式,建立起良好工作关系和深厚个人友谊。两国建立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在涉及彼此核心利益问题上相互支持,在推进各自发展战略方面相互助力,在扩大改革开放方面互学互鉴,为地区发展不断注入正能量。

——我们是共同发展的好伙伴。中国是乌兹别克斯坦第一大贸易伙伴和主要投资来源国。2021年,双边贸易额超过80亿美元。今年上半年双边贸易额近50亿美元,正朝着全年100亿美元的目标稳步迈进。双方共建“一带一路”合作成果丰硕,重大项目有序推进。中国—中亚天然气管道4条管线全部过境乌兹别克斯坦。中亚第一长隧道“安格连—帕普”铁路隧道顺利贯通,中国—吉尔吉斯斯坦—

“暑假是旅游旺季,平均一天要招待400多个客人,毛收入2000元。”10年间,全村形成了旅游、山泉水、劳务、种养、苗绣五个产业,去年人均收入20167元,村集体经济收入268万元,实现从深度贫困村到小康示范村寨的“华丽转身”。

2013年11月3日,正是在十八洞村,习近平总书记首次提出“精准扶贫”概念。他说,“发展是甩掉贫困帽子的总办法,贫困地区要从实际出发,因地制宜,把种什么、养什么、从哪里增收想明白,帮助乡亲们寻找脱贫致富的好路子。”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对扶贫工作作出一系列重要论述,创造性地提出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基本方略,推动了扶贫减贫理论创新和实践创新。这是史无前例的精准到人,明确“帮扶谁”:8年时间,近2000万人次进村入户,开展贫困人口动态管理和信息采集工作。

这是举世罕见的精准组织,明确“谁来帮”:25万多个驻村工作队,300多万名县级以上单位派出的驻村干部,做到户户有责任,村村有帮扶队。这是实事求是的精准施策,明确“怎么帮”:根据不同致贫原因实施“六个精准”“五个一批”,因地制宜、因人施策。这是审慎科学的精准评估,明确“如何退”:明确“时间表”,引入第三方,聚焦内生动力和发展力……创新构建最严格考核评估体系,确保脱贫成果经得起历史检验。

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和党中央

# 习近平在乌兹别克斯坦媒体发表署名文章

新华社北京9月13日电 9月13日,在应米尔济约耶夫总统邀请对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进行国事访问并出席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元首理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前夕,国家主席习近平在乌兹别克斯坦《人民言论报》、乌兹别克斯坦国家通讯社等媒体发表题为《携手开创中乌关系更加美好的明天》的署名文章。文章全文如下:

## 携手开创中乌关系更加美好的明天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习近平

乌兹别克斯坦公路、中国—哈萨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铁路运力潜力不断释放,中吉乌铁路项目前期工作取得积极进展,乌兹别克斯坦正从“陆锁国”转变成“陆联国”。双方还积极开展新能源、农业、金融、现代通信等领域合作,增进了两国人民福祉。

——我们是文明对话的好榜样。双方开展了艺术节、文艺展播、展览、研讨会等丰富多彩交流活动,互派留学生、翻译出版书籍、拍摄电影、译播电视剧、开展地方交往和人员培训等方面合作如火如荼,有效促进两国民心相通。近年来,中方共为乌方培养了6500多名各行业专业人才,他们积极投身乌兹别克斯坦改革发展各项事业。孔子学院在塔什干、撒马尔罕落地生根,为乌兹别克斯坦培养了大批汉语人才,成为中乌友好的使者。两国旅游合作发展迅速,越来越多的中国公民踏访乌兹别克斯坦这片美丽的土地。我2013年访问撒马尔罕时启动的希瓦古城历史古迹保护修复项目已经圆满竣工,让希瓦这座古城更加绚烂夺目。

——我们是相互帮扶的好兄弟。中乌两国唇齿相依、安危与共。双方在双边和上海合作组织等区域和多边层面密切协作,共同反对外部干涉,打击“三股势力”和跨国组织犯罪、贩毒,加强情报交流,扩大人员培训,共筑安全屏障。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两国守望相助,风雨同行,积极开展抗疫合作。中国疫苗成为乌兹别克斯坦抗疫主力军并实现联合生产,抗新冠药物获批在乌兹别克斯坦临床使用,有效守护了两国人民生命安全。

两千多年的友好交往和30年的互利合作表明,中乌加强全面合作顺应历史潮流,符合两国人民根本利益。站在历史和未来的交汇点上,我们对中乌关系的明天充满信心,也满怀期待。

第一,我们要加大相互支持,巩固互信纽带。双方要从战略高度和长远角度擘画新时代中乌关系蓝图,加强高层交往,增进政治互信,深化治国理政经验交流,在涉及彼此核心利益问题上继续相互支持。中方坚定支持乌方走符合本国国情的改革发展道路,反对任何势力干涉乌兹别克斯坦内政。

第二,我们要深化互利合作,共谋发展繁荣。要加快两国发展战略对接,共同规划两国经贸、投资、重点项目等领域合作新路径。中国已步入新发展阶段,正在积极构建新发展格局,欢迎乌方搭乘中国发展快车,共享发展机遇。明年是共建

“一带一路”倡议提出10周年,双方要以此为契机,继往开来,乘势而上,合力绘就精雕细琢的“工笔画”,共同实现高质量发展。双方还要更大惠及两国人民。

中方愿同乌方一道,积极践行全球发展倡议,采取共同行动,维护广大发展中国家利益,共创普惠平衡、协调包容、合作共赢、共同繁荣的发展格局。

第三,我们要强化安全合作,化解风险挑战。双方要深化安全领域合作,旗帜鲜明反对任何势力破坏地区稳定局面,为两国发展营造安全外部环境。阿富汗是中乌邻国,一个和平、稳定、发展、繁荣的阿富汗,符合两国共同利益。中方赞赏并支持乌方在解决阿富汗问题中发挥独特作用。我们愿同乌方一道践行全球安全倡议,抵御新威胁新挑战,维护和平稳定和国际公平正义。

第四,我们要密切人文交流,促进民心相通。亲戚越走越近,朋友越交越深。中乌世代友好拥有深厚历史积淀,双方开展人文合作基础牢固、前景广阔。我们要扩大媒体、教育、卫生、文化、旅游、新闻、考古、地方交流等领域合作,加快互设文化中心和在乌兹别克斯坦设立鲁班工坊,建立多元互动的人文交流大格局,让中乌双边关系历久弥坚,让人民世代友好绵延不绝。

我这次在乌兹别克斯坦要出席上海合作组织撒马尔罕峰会。今年适逢《上海合作组织宪章》签署20周年和《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长期睦邻友好合作条约》签署15周年。本组织在先章和条约确立的宗旨和原则指引下,践行“上海精神”,坚守初心使命,推动成员国共维稳定、共谋发展,树立了相互尊重、公平正义、合作共赢的新型国际关系典范,成为欧亚地区和国际事务中的重要建设性力量。

乌兹别克斯坦担任上海合作组织轮值主席国以来,克服新冠肺炎疫情等因素影响,加强同成员国沟通和协调,扎实开展各项工作,保持了本组织健康稳定发展势头。中方对此高度评价。相信在各方共同努力下,撒马尔罕峰会一定会取得丰硕成果,为构建更加紧密的上海合作组织命运共同体、促进地区和平稳定、发展繁荣作出更大贡献。

心有所向,路必不远。中方愿同乌方一道,牢记建交初心,把握历史机遇,在国家发展振兴的道路上继续携手前行,朝着构建中乌命运共同体的愿景和目标共同努力。

## 新华全媒头条

这是彪炳史册的人间奇迹:现行标准下9899万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我国历史告别人间绝对贫困。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脱贫攻坚摆在治国理政的突出位置,作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底线任务,组织开展了气壮山河的脱贫攻坚人民战争,攻克了一个又一个贫中之贫、坚中之坚,取得举世瞩目的成就。打赢脱贫攻坚战到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新时代的中国,正在合力描绘更加美好的时代画卷。

“小康不小康,关键看老乡”

金秋时节,太行山深处的河北阜平一派丰收景象。

成熟的果子挂满枝头,果农们采摘、装箱、搬运上车,脸上洋溢着增收的喜悦。村里建起一座座崭新民居,水泥路四通八达,群山之间一排排蘑菇大棚鳞次栉比。

10年间,阜平变了个模样。阜平是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地方扶贫考察的首站。在这里,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在农村、特别是在贫困地区。没有农村的小康,特别是没有贫困地区的小康,就没有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引领下,脱贫攻坚战在新时代中国大地上打响——

习近平总书记以不停歇的脚步丈量着贫困角落,从塞北高原到乌蒙山区,从秦岭腹地到湘西大山,从南疆绿洲到林海雪原……走遍14个集中连片特困地区,考察调研了20多个贫困村。

## 彪炳史册的人间奇迹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脱贫攻坚成就举世瞩目

决策部署,化为各地各部门扎实的实践,最终如期成功兑现庄严承诺,实现历史跨越,取得举世瞩目减贫成就——

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贫困人口收入水平显著提高,贫困地区自来水普及率从2015年的70%提高到2020年的83%,全部实现“两不愁三保障”;

贫困地区发展步伐显著加快,经济实力不断增强,基础设施建设突飞猛进,社会事业长足进步,行路难、用电难、通信难、上学难、就医难等问题得到历史性解决;

“三区三州”深度贫困地区的许多乡村,实现特色产业“从无到有”的历史跨越。全国72%的贫困户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立利益联结关系,70%以上的贫困户接受了生产指导和技术培训;

……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事实充分证明,精准扶贫是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制胜法宝,开发式扶贫方针是中国特色减贫道路的鲜明特征。”

无论是雪域高原、戈壁沙漠,还是悬崖绝壁、大石山区,脱贫攻坚的阳光照耀到了每一个角落,人们的命运因此而改变,人们的梦想因此而实现。

“脱贫摘帽不是终点,而是新生活、新奋斗的起点”

秋日中午,车辆行驶在通往化屋村的旅游公路上,目光所及一派生机:路两旁多彩的花卉,远处一些低缓的山丘上正在平整施工,老乡刚从地里干完活几收工回家……

“脱贫了还不能歇脚,在面向乡村振兴的发展过程中还有很长的路要走。”贵州黔西市新仁乡党委副书记、化屋村党支部书记许蕾说,化屋村目前面临发展空间受限等挑战,打算以成立联村党委的形式,与其相邻的村“抱团”发展。

脱贫之后,乡村如何振兴,习近平总书记念兹在兹。

2021年2月3日,春节前夕,习近平总书记来到贵州毕节市黔西市新仁苗族乡化屋村考察调研,殷切嘱托当地干部群众:“要接续推进乡村振兴,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希望乡亲们继续努力奋斗,把乡村产业发展得更好,把乡村建设得更美。”

早在2020年3月6日召开的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座谈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就为打赢脱贫攻坚战后的乡村发展指明方向,“接续推进全面脱贫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脱贫摘帽不是终点,而是新生活、新奋斗的起点。”

乘势而上,接续奋斗,向着新的胜利进发。

政策保障日趋完善——在西海固,一株株葡萄藤在贺兰山下破土,一朵朵小蘑菇在宁夏大地上绽放,肉牛养殖形成产业链条……山海情不断,福建和宁夏接续共同携手书写乡村振兴的时代画卷。

对脱贫县设立五年的过渡期,在过渡期内,主要帮扶政策保持稳定并不断完善,要“扶上马、送一程”。各地保持政策的连续和稳定,坚持和完善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等制

度。截至今年上半年,全国18.6万名驻村第一书记,56.3万名工作队员全部选派到位,新老交接有序推进。

中央确定160个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强化政策倾斜,加强监测评估。今年前8个月,农发行向160个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投放贷款443.49亿元,同比多投放125.64亿元,增加39.5%。

发展基础不断夯实——具备条件的乡镇和建制村全部通硬化路,通客车、通邮路。脱贫地区农村电网供电可靠率达到99%,大电网覆盖范围内脱贫地区电力比例达到100%,脱贫村光纤入户和4G比例均超过98%。

脱贫地区教育、医疗、文化、社会保障等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大幅提升,实现贫困人口学有所教、病有所医、老有所养、弱有所扶,发展基础更实、后劲更足。

精神面貌愈发昂扬——“富口袋”也富了“脑袋”。脱贫群众的精神世界在脱贫攻坚中得到充实和升华,信心更足、脑子更活、气更足,发生了从内而外的深刻改变。

脱贫地区文明程度显著提升,艰苦奋斗、苦干实干、用自己的双手创造幸福生活的精神在广大脱贫地区蔚然成风。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脱贫攻坚伟大斗争,锻造形成了‘上下同心、尽锐出战、精准务实、开拓创新、攻坚克难、不负人民’的脱贫攻坚精神。”“全党全国全社会都要大力弘扬脱贫攻坚精神,团结一心,英勇奋斗,坚决战胜前进道路上的一切困难和风险,不断夺取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的更大的胜利。”

勠力同心,继续前进。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党全国众志成城、团结奋进,以更有力的举措,汇聚更强大的力量,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步伐,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

(新华社北京9月13日电)

### 遗失声明

▲陈盛怀因保管不善,不慎遗失登记坐落为监利市程集镇中心街的土地使用证和房屋所有权证,土地使用证号为084001152号,房屋所有权证号为

0000033号,现权利人特此声明并承诺:因该证书遗失所产生的民事纠纷和法律责任,概由权利人自行承担。

### 城乡规划方案批前公告

建设单位:荆州市文化和旅游局

申请事项:荆州市城市文化中心建设项目

建设地址:荆沙大道与园林北路交口

上述规划申请,我局已受理。根据《关于城乡规划公示的规定》第十六条的

规定,特向社会公告相关规划方案情况。方案详情请见项目所在地现场公示牌或登录荆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网站(zrzyj.jingzhou.gov.cn)查询。

有关单位和个人对该项目规划方案有任何意见和建议,请在本公告发布之

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书面告知我局1207办公室。请有关单位和个人在提交书面材料时,同时携带单位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本人身份证等材料(身份证或户籍证明或工作证)。逾期不提出意见或建议的,视为认可该项目规划方案。(联系电话:8513805)

话:8513805)

荆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年9月14日

遗失声明

刊登热线

8512333